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DL 京东物流
JD Logistics, Inc.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8)

董事及授權代表變更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董事會變動。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胡偉先生(「胡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5年11月13日起生效，原因為彼將於京東集團有其他任職。

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胡先生於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王振輝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授權代表，自2025年11月13日起生效。

王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王振輝先生，50歲，於2010年4月加入京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集團」)，並在京東集團及本集團擔任多個重要職位。2010年4月至2016年5月，彼曾於京東集團分別擔任華北區域分公司總經理、京東集團倉儲部副總裁及京東智能硬件總裁；2016年5月至2017年4月，擔任京東集團運營體系負責人。彼亦於2017年4月至2020年12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24年回到京東集團負責創新業務的發展。於加入京東集團前，王先生於1999年12月至2010年4月擔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2(港幣櫃台)及80992(人民幣櫃台)；美國預託證券代號：LNVGY)中國區銷售商務部總經理，並曾任怡亞通供應鏈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183)商務運營中心總監兼其子公司宇商網總經理。於2022年7月至2023年7月，王先生擔任協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015)的首席執行官及聯合總裁，並於2021年7月至2024年12月擔任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現為至源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990)的非執行董事。此外，於2016年9月，王先生當選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副會長，於2018年7月被評為北京市首批正高級經濟師之一。

王先生於1998年獲得北京科技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2016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含義，王先生於其直接持有的京東集團41,747股美國存託股中擁有權益，並根據京東集團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票單位於京東集團239,685股美國存託股中擁有權益。每一股美國存託股代表兩股京東集團A類普通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單位將於近期替換為依本公司股份計劃授予王先生的若干限制性股票單位，並將以本公司現有股份支付。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自2025年11月13日起計三年，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i)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及(ii)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一次。根據王先生的委任條款，王先生有權根據本公司不時採納的任何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規則酌情獲授購股權及／或獎勵，但無權以執行董事身份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已確認，彼並無(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已確認，彼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王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王先生的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劉強東先生
董事局主席

香港，2025年11月13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及於上述變更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振輝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強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宜女士、吳燕安女士、趙先德博士、張揚先生、葉林博士及鄧以海先生。